

澠池县洪阳镇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采 购 合 同

采购编号：澠池公开采购-2026-18

项目名称：澠池县洪阳镇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甲方（委托方）：澠池县洪阳镇人民政府

乙方（受托方）：洛阳锦泉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7月10日



甲方（委托方）：澠池县洪阳镇人民政府

乙方（受托方）：洛阳锦泉商贸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澠池公开采购-2026-18；

项目编号：MCGZ[2026]080-ZC076

2、项目名称：澠池县洪阳镇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3、采购内容：澠池县洪阳镇秸秆综合利用项目，主要采购内容：采购秸秆收集、粉碎、烘干、生产线一条；生物质颗粒、粉碎、仓储、烘干、挤压生产线一条等。具体详细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满足招标人需求。

5、交货期限：签订合同后6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二、采购合同标的及内容

1、项目名称：澠池县洪阳镇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2、采购内容：澠池县洪阳镇秸秆综合利用项目，主要采购内容：采购秸秆收集、粉碎、烘干、生产线一条；生物质颗粒、粉碎、仓储、烘干、挤压生产线一条等。具体详细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3. 合同签订日期：2026年7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



4. 质保期：本合同项下全部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24个月。

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所属工段	单价(元)	总价(元)
1	振动输送机	槽宽150cm 高40cm 长6 米适配生物质颗粒生产线，输送量满足9-12吨/小时	1	台	破碎粉碎工段	95200	95200
2	金属链板输送机	链板宽度 50cm长度 5 米，金属链板结构	1	台	破碎粉碎工段	123200	123200
3	★破粉一体机	整体为破碎粉碎一体化结构，总装机功率不低于 518.5KW；进料口尺寸 500×2000mm；配备液压强制进料系统，具备自动退料防卡堵功能，设置两级除铁装置；物料处理量 8~16 吨 / 小时；采用智能化控制系统，配套除尘系统，可与 5m 金属链板输送机精准对接匹配	1	台	破碎粉碎工段	756000	756000
4	输送机	输送宽度 50cm，长度 6 米；驱动功率≥1.1KW	1	台	破碎粉碎工段	12600	12600
5	除尘风机	CM(除尘离心风机) -12C 功率≥75KW	1	台	破碎粉碎工段	49000	49000
6	旋风除尘器	筒体直径 1600mm，配套驱动功率≥9KW	3	台	破碎粉碎工段	21000	63000
7	星型卸料关风机	进出料口尺寸 500×500mm，驱动功率范围 4KW~9KW，额定功率不低于 4KW	3	台	破碎粉碎工段	11200	33600
8	布袋除尘	滤袋孔数 ≥252 孔，布袋除尘结构	1	台	破碎粉碎工段	40600	40600
9	★大型液压缓冲仓	外形尺寸 5×8×4.5m功率≥22KW含液压站、油缸	1	台	粉碎后缓冲仓	406000	406000



10	料位检测器	通用型料位检测装置	2	台	粉碎后缓冲仓	2800	5600
11	出料螺旋输送机	U型螺旋, 长度7米; 驱动功率 $\geq 7.5\text{KW}$	1	台	粉碎后缓冲仓	30800	30800
12	变频器	矢量通用型含过载、过流、堵转保护。	1	台	粉碎后缓冲仓	5600	5600
13	密封皮带输送机	输送宽度100cm, 长度16米; 驱动功率 $\geq 2.2\text{KW}$, 采用全密封结构	1	台	制粒工段	77000	77000
14	变频控制器	380V/50HZ通用型矢量变频器、含过载、过流、堵转保护。	1	台	制粒工段	4200	4200
15	双轴螺旋料仓	外形尺寸 $5.8 \times 1.3 \times 1.3\text{m}$ 功率 $\geq 11\text{KW}$	1	台	制粒工段	96600	96600
16	料位器	通用阻旋式料位开关	3	台	制粒工段	2800	8400
17	喂料螺旋	U型螺旋, 长度2米; 驱动功率 $\geq 12\text{KW}$	3	台	制粒工段	14000	42000
18	变频器	矢量通用型含过载、过流、堵转保护。	3	台	制粒工段	4200	12600
19	★制粒机	立式环模制粒机、含干油泵、减速散热器 功率 $\geq 765\text{KW}$,	3	台	制粒工段	599200	1797600
20	裙边皮带输送机	带宽800mm, 输送长度9米, 具备防物料洒落设计。 功率 $\geq 1.5\text{KW}$	1	台	制粒工段	35000	35000
21	蒸汽吸尘风机	离心式风机, 驱动功率 $\geq 11\text{KW}$	1	台	制粒工段	15400	15400
22	除尘沙克龙	筒体直径1000mm, 驱动功率 $\geq 9\text{KW}$	1	台	制粒工段	7000	7000



23	星型卸料关风机	规格 300 型, 驱动功率 $\geq 2.2\text{KW}$	1	台	制粒工段	5600	5600
24	连接管路	25-30 米 连接管路	1	套	制粒工段	14000	14000
25	粉尘吸尘风机	离心式风机, 驱动功率 $\geq 11\text{KW}$	1	台	制粒工段	15400	15400
26	除尘沙克龙	筒体直径 1000mm, 驱动功率 $\geq 9\text{KW}$	1	台	制粒工段	7000	7000
27	星型卸料关风机	规格 300 型, 驱动功率 $\geq 2.2\text{KW}$	1	台	制粒工段	5600	5600
28	布袋除尘器	滤袋孔数 60 孔, 布袋除尘结构	1	台	制粒工段	11200	11200
29	连接管路	配套连接管路	1	套	制粒工段	14000	14000
30	大倾角输送机	带宽800mm, 输送长度15m, 用于颗粒物料提升输送功率 $\geq 3\text{KW}$	1	台	冷却工段	110600	110600
31	星型卸料关风机	500型, 功率 $\geq 3\text{kw}$	1	台	冷却工段	16800	16800
32	★冷却机	逆流式颗粒冷却机, 6型专业标准配置, 适配生产线制粒后物料冷却工况, 结构为专业标准型。	1	台	冷却工段	100600	100600
33	离心通风机	配套功率37kW, 用于冷却机系统引风除尘	1	台	冷却工段	5600	5600
34	震动筛	直线双层式振动筛功率 $\geq 1.1\text{KW}$	1	台	冷却工段	36400	36400
35	布袋除尘器	配置180 条滤袋	1	台	冷却工段	40600	40600



36	大倾角输送机	带宽800mm, 输送长度16m, 功率 $\geq 6KW$	1	台	包装工段	116200	116200
37	成品料仓	外形尺寸 $8\times 3.5\times 4.5m$ 可储存生物质颗粒 ≥ 70 立方	1	台	包装工段	124600	124600
38	料位检测器	通用型料位检测装置	2	台	包装工段	2800	5600
39	吨包秤	自动牵引输送型	1	台	包装工段	109200	109200
40	电控系统	控制设备含软启动	1	套	控制部分	165200	165200
41	上料输送机	规格 $800\times 7000mm$, 电机功率 $\geq 4kW$	1	台	秸秆压块工段	74000	74000
42	★压块机主机	外形尺寸 约 $3700\times 2400\times 2200mm$ 出料口可调节 传动形式减速机直连传动结构 生产效率 4.0-5.0t/h 可将含水率 $\leq 25\%$ 、粒径3-10cm的原料加工为 $32\times 32mm$ 方柱体成型燃料, 密度 $0.6-0.8g/cm^3$ 。功率 $\geq 200KW$	1	台	秸秆压块工段	290000	290000
43	★木片机(切片单元)	木材削片机, 进料口尺寸 $1300mm-600$ 型转子结构, 高强度合金钢主轴功率 $\geq 181KW$	1	台	木片切片工段	190000	190000
44	重型金属链板进料机	120型标准机架、链板厚8mm、长4米、配减速驱动装置, 支持变频调速。	1	台	木片切片工段	48000	48000



45	★钢揉一体机	尺寸2800*2230*4200 13-18 吨/h 功率≥37.5KW 含分草机 + 配套输送机	2	台	钢铲装卸工段	85000	170000
46	柴油发电机组	功率≥130KW 动力配套柴油发动机、配套标准控制系统及保护装置	2	台	供电配套	83700	167400
47	锂电叉车	额定载重 3.5 吨，搭载80V/230AH 锂电池，门架高度4.5m，配备侧移装置，货叉长度1.52m，配套 100A 专用充电器；整车三电系统质保不少于 5 年	1	台	装卸配套	114800	114800
48	木器抓机	木材处理专用工程机械 额定功率≥48kW，标准斗容≥0.23m³，操作重量≥7200kg，额定转速≥2200rpm用于生产线原料木材的装卸、转运及预处理，满足生物质原料制备工艺需求	2	台	装卸配套	338800	677600
49	电动装载机	额定载重≥3.0吨，铲斗容积≥1.6m³纯电动工况配置，三电质保5年，	1	台	装卸配套	422000	422000
50	粉碎拖拉机	32马力+8吨铡草机	15	台	田间收集	45000	6750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伍万元整						7450000

三、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伍万元整（¥7450000元）。

四、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合同履行前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尾款。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



拥有监管权。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3、甲方有义务协调县有关单位或部门，对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指导和支持，并协助做好相关单位部门组织的与该项目相关的学习、考察、调研、现场工作会、数据上报、项目验收等各项工作事宜。

4、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免费提供本协议相关的办公场地及住宿场地，用作本项目工作开展。

5、甲方需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款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对甲方提出的意见或者建议，乙方需及时配合处理。

3、乙方需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4、乙方应提供附带（伴随）服务，如实施或将监督所提供服务的现场组装和启动。

5、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如期足额支付项目采购资金。

6、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六、质量保证

乙方应保证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所提供服务的由乙方提供的，并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定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七、验收



1. 乙方履约完毕相应服务后及时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
2. 完成服务后，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甲方出具《验收报告》。

八、延误期限约定

1、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提供服务时间。

2、乙方因不可抗力以及甲方认可的因素出现延误期限或出现其他情况，甲方不能向乙方索赔或提出延误赔偿，也不承担违约赔偿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责任。

九、不可抗力

1、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是指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防疫限制和禁运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

2、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通知要求外，乙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120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政府采购合同达成协议。

3、不可抗力时政府采购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政府采购合同不能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终止。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其接受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服务时不接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十一、税费

税费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按照规定应由甲方承担的由甲方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由乙方承担。

十二、争议的解决

1、政府采购合同实施或与政府采购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解决。如自双方协商开始之日起15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政府采购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三、破产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如果甲方破产或无赔偿能力时，可以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政府采购合同但需给乙方补偿或补救措施的权利，政府采购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的任何行动。

十四、转让和分包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或分包。

十五、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政府采购合同，但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时，当事人双方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补充。

十六、其他

1、政府采购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该以书面形式发送至规定的对方地址，乙方认为需要甲方书面确认或发出书面通知的事项，可以要求甲方以书面的形式下达如甲方未下达书面形式的确认或通知，乙方有拒绝执行的权利。通知以送达日期或通知书规定的生效日



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货物交接单、采购确认单及其他书面交接文件，乙方根据实际交接情况拟定书面文件后，甲方需在相应书面文件交接单上签章确认（包括不限于甲方盖章或甲方负责人签字），如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文件后（包括乙方通过微信、邮箱等其他电子途径将电子版文件发至甲方负责人处）3 日内未进行书面签章，视为甲方认可。

十七、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政府采购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一式肆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和乙方各执贰份。



甲方：渑池县洪阳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三门峡渑池县洪阳镇东洪阳村

开户银行：河南渑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阳支行

账号：00000000128410915012

乙方：洛阳锦泉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周山路周山小区11号楼2051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国花路支行

账号：410350010100015201



签订时间：2026 年 7 月 10 日

